

邢台经济开发区智慧路(留村商贸街-大沙河北堤顶段)水毁路基修补及沥青罩面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邢台经济开发区智慧路(留村商贸街-大沙河北堤顶段)水毁路基修补及沥青罩面工程已由邢台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邢开行审投资研字【2023】24号、邢开行审招标核字【2023】2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邢台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邢台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2.1工程名称：邢台经济开发区智慧路(留村商贸街-大沙河北堤顶段)水毁路基修补及沥青罩面工程。2.2建设地点：智慧路(留村商贸街-大沙河北堤顶段)2.3建设内容：旧水泥砼路面铣刨2cm，加铺7cm沥青面层,全长约3566.28米，宽度约15.5米,面积约55277.34平方米，其中板体凿除更换面积为20858.11平方米;以及路缘石的加高、修补工程及施画交通标线等附属设施建设。2.4资金来源：政府投资。2.5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2.6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2.7工期：三个月
2.2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3.1.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3.1.2其他要求: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3.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经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特别提醒：本项目实行盲评，即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技术标分开制作，评审委员会按要求对商务标采取明标评审、对技术标采取暗标评审。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技术与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编制，技术标(暗标部分)不允许有涂改和行间插字等及能反映投标人标识的内容，否则视为技术标有反映投标人标识内容，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12-11 00:00至2023-12-15 23: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01-02 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邢台经济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	邢台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河北新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邢台经济开发区中兴东大街1888号	地址：	邢台市信都区守敬北路236号
邮编：	/	邮编：	/
联系人：	郑毅波	联系人：	马琳
电话：	15931969796	电话：	0319-2161898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址：	/	网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号：	/	账号：	/